

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 2022 年教科研成果奖励预申报通知

各位老师：

按照《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教科研成果奖励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沪建校[2022]23号），以下简称《奖励办法》的规定，现决定开展 2022 年教科研成果奖励预申报工作。

一、申报成果

符合《奖励办法》的规定，且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正式发表或者出版的科研成果，及 2021 年未登记的科研成果等，均可申报。

二、申报时间

2022 年 12 月 29 日起，截止时间 2023 年 1 月 8 日

三、申报程序

（一）个人申报。申报者按照《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教科研成果奖励办法（试行）》文件要求，填写《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科研成果奖励申请表》（以下简称申请表）（附件 1）一式两份，并按下列要求提交相关申报材料。

1.学术论文。需提交①原件 1 本；②复印件 1 份，包括原件封面页和目录页以及论文页三部分内容；③本篇论文在知网和万方网等的检索页面；④符合奖励条件的证明材料（包括四大索引检索报告、期刊收录页等）一份。

2.专著、教材。需提交①原件 1 套；②封面页、目录页、前言、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等复印件 1 份；③属于专著或教材的出版证明材料一份。

3.纵向课题。需提交立项审批文件和结题证书（验收表）复印件各 1 份。

4.横向课题。需提交①项目合同书、横向课题任务书和结题书原件各 1 份；

②复印件各 1 份;③到账经费需提交由财务科出具的进账单复印件并由财务科审核盖章。

5.专利。需提交专利授权证书原件 1 份、复印件 1 份。

6.科研成果获奖。需提交①政府主管部门的正式文件、成果获奖证书原件各 1 份;②复印件各 1 份。

(二) 部门审核汇总。各部门对个人申报材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进行审核,并汇总本部门《2022 年度科研成果奖励申报汇总表》(附件 2)。由本部门负责人在申请表、部门汇总表上签署审核意见并加盖部门公章,统一报送至学校教研(督导)室(由于疫情影响,纸质材料暂不提交,提交电子版)。

四、其它事项

1.请各部门对照《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教科研成果奖励办法(试行)》沪建校〔2022〕23 号文件,积极组织申报,认真做好部门初审工作,并按申报时间要求报送学校教研室邮箱,以确保后续工作的顺利进行。

2.每项成果申请人将个人成果奖励申请表 1 份与相关检索页、成果复印件等申报材料依次逐项装订成册,另一份申请表和原件单放。成果必须有学校署名。

3.所有集体成果,由成果负责人进行申报。

4.已获得奖励或资助(如论文已报销版面费等)的项目不得重复申报。

5.请各部门于 2023 年 1 月 8 日前将本部门相关申报材料电子版发送到362077147@qq.com。

6 由于疫情影响,纸质材料暂不提交

联系邮箱: 362077147@qq.com 电话: 13386209621

教研（督导）室

2022 年 12 月 29 日

附件 1:

2022 年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科研成果奖励申报汇总表（课题）

序号	教科研成果负责人	职称	主要参与人	成果形式	课题名称	成果发表平台	结题时间
1	赵某某			课题			

2022 年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科研成果奖励申报汇总表（教材+专利+获奖）

序号	教科研成果负责人	职称	主要参与人	成果形式	成果名称	成果出版、获奖、专利授予或结题时间	备注
1	赵某某			出版教材		出版社；总字数/专利；授予单位	第几作者；参编字数

2022 年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科研成果奖励申报汇总表（论文+网络课程）

序号	教科研成果负责人	职称	主要参与人	成果形式	成果名称	期刊名称/发表平台
1	赵某某			期刊论文/网络课程		

附件 2

2022 年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科研成果奖励部门申报汇总表

部门（盖章） 年 月 日

序号	姓名	职称	主要参与人	成果形式	成果名称	成果发表、出版、获奖、专利授予或结题时间	备注

合计：（ ） 人 成果：（ ） 项 原件份数：（ ） 份

部门负责人： 填表人： 联系方式：